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规定和要求，公司对信永中和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信永中和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2 日，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首席合伙人为谭小青先生，拥有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2010 年成为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2020 年在财政部完成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共有合伙人 259 人，注册会计师 1780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7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信永中和 2023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4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30.1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96 亿元。2023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64 家，收费总额 4.56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与公司同行业（医药制造业）的 A 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23 家。

二、执业记录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质量复核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均具有相应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体如下：

签字项目合伙人：廖志勇先生，199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10 家。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姜斌先生，199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郑小川先生，200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3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项目质量管理机制

信永中和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会计师事务所的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八个组成要素方面都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了信永中和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

1. 项目咨询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信永中和质量风险管理部资本市场专业技术组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 意见分歧解决

信永中和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履行内核会程序。专业意见分歧的解决记录于内核会意见中。审计项目组就专业意见分歧解决

的落实情况记录于审计工作底稿中，经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复核确认。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未发生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及事务所层面的项目质量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即在项目组范围内，由项目负责合伙人承担项目组内三级复核责任，负责经理及负有复核职责的其他项目组成员对审计项目执行项目组内一级和二级复核安排；事务所统一安排复核合伙人在事务所层面执行项目质量复核。

4.项目质量检查

信永中和设立审计执行委员会，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信永中和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对质量管理体系的设计、实施和运行进行评价；对年度内已完成项目进行质量风险检查；监控内外部检查项目的整改情况；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及个人进行独立性申报检查；其他监控活动。最近一次年度检查过程中，信永中和没有在项目质量检查方面发现重大问题。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信永中和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八个组成要素方面均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信永中和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在近一年的审计过程中没有识别出质量管理缺陷。

综上，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的风险、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性等关键审计事项，涉及公司研发、销售、财务及内控等多个维度，覆盖公司重要风险领域及重要子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信永中和基于与公司商定的时间表，开展其年度

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信永中和就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成果。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置

信永中和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信永中和审计小组成员完全具备实施本次审计工作的专业知识和从业资格，能够胜任本次审计工作。

信永中和的中台支持团队包括估值、精算、信息系统审计、数据审计、内控、税务、法务合规等多领域专家，且后台技术专家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六、信息安全管理

信永中和恪守对公司保密信息保密的责任，对执业过程中获知的所有客户保密信息严格进行保密。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

七、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信永中和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截至 2024 年末，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規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八、总体评价

公司认为信永中和在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